

公告编号：2017-020

证券代码：834841

证券简称：远传技术

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浙江远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对中小股东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为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徐立新、金哲、陶元敏、嵇望和杨国水）或其指定第三方承诺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的最低价格按照该等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和公司上一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价格孰低的原则进行确定，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如异议股东至公告日起至公司终止挂牌后 10 个交易日内未与公司联系股份转让事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远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